

项目编号：NGS-CG-GK-2024511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  
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  
（综合评分法）**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安徽材料工程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金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 一、招标公告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人须知
- 四、采购需求
- 五、评标办法
- 六、采购合同
- 七、投标文件格式
- 八、质疑函范本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网上不见面开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GS-CG-GK-2024511

项目名称：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6万元

最高限价：136万元

采购需求：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因教学需要，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供应商，提供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采购内容包括设备供应及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天内完成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工作，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3月29日至2024年4月1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4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标段（包别）划分：1个

2.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4.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投标人关于电子招投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6. 本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宁国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材料工程学校

地址：宁国市汪溪办事处落花荡路 99 号

联系方式：0563-418399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金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国市宁国大道诚信大厦 18 楼 1808 室

联系方式：0563-413299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先生、孙女士

电话：0563-4183997、0563-4132999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
|----|--------------------|---|
| 1  | 项目名称：<br>项目编号：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br>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br>NGS-CG-GK-2024511   |
| 2  | 采购人：<br>联系方式：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br>曹先生、0563-4183997  |
| 3  | 采购代理机构：<br>联系方式：   | 安徽金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br>孙女士、0563-4132999  |
| 4  |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br>联系方式： | 宁国市财政局<br>联系方式：0563-4110025<br>邮箱：ngsczj@163.com  |
| 5  | 标段（包别）划分：          | 一个包   |
| 6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 <u>90</u> 天   |
| 7  | 投标保证金：             | 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8  | 履约保证金：             |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险（包括电子保险）和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鼓励以电子保险、保函等形式缴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退还条件、时间和不予退还的情形见采购需求。 |
| 9  | 质量保证金：             | 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及其他没有法律依据的保证金。  |
| 10 | 项目预算：              | 136 万元（超过项目最高限价为无效标；如项目无最高限价，则超出项目预算金额为无效标）   |
| 11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2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br>时间及地点： | 1、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9 点 00 分<br>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
| 13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

|    |          |  |
|----|----------|--|
| 14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考察方式     | 自行考察   |
| 16 | 质疑、答疑、澄清 | <p><b>1、投标人质疑均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 第94号）的规定；</b></p> <p>2、接受质疑的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邮箱（ahjxgc@163.com）；<b>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b>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p> <p>3、在线质疑回复：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对质疑人进行质疑回复，请质疑人及时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查看；</p> <p>4、接受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b>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b></p> <p>5、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p> <p>6、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b>务必登录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答疑变更栏目查询是否有更正公告，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网上公布的更正公告视同通知了所有投标人，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b></p> <p>7、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负责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公告。</p> |
| 17 | 投标文件递交   | 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 <b>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b> 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

|    |             |   |
|----|-------------|---|
| 18 | 投标文件解密      | <p>投标人须携最终生成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在投标人解密环节进行投标人解密。正常情形下，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如遇意外情形，按《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项目操作规程（试行）》中第三章“意外情形”中规定处理。</p>   |
| 19 | 视为逾期送达情形    | <p>1、<b>投标人未按规定上传加密投标文件的；</b><br/> 2、<b>上传了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b><br/> （投标人逾期送达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其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将被退回）</p>  |
| 20 | 对中小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 <p>1、依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有关规定：本项目（<b>是</b>）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人应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行业划型标准如实填写。）</p> <p>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b>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b>，不再提</p> |



|    |                |  |
|----|----------------|--|
|    |                | <p>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21 | 落实节能环保政策       | <p>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 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作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作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p> |
| 22 | 随中标公告一并公示的相关附件 | <p>1、采购文件；</p> <p>2、中标供应商的《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p> <p>3、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p>  |

|            |              | <p>(如有)；</p> <p>4、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p> <p>6、中标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如有)。</p>  |      |      |          |      |            |      |
|------------|--------------|---|------|------|----------|------|------------|------|
| 23         |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 <p>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仅以下述渠道查询结果为准)：</p> <p>(1)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b>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可自行查询信用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格式提供《投标人声明函》</b></p>  |      |      |          |      |            |      |
| 24         |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p>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计算基数，按照下表规定的代理费收费标准的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5 1496 1366 1675"> <thead> <tr> <th>中标金额</th> <th>收费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万元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 万元</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100 万元×1.5%=1.5 万元</p> <p>(500-100)万元×1.1%=4.4 万元</p> | 中标金额 | 收费费率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00-500 万元 | 1.1% |
| 中标金额       | 收费费率         |   |      |      |          |      |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      |      |          |      |            |      |
| 100-500 万元 | 1.1%         |   |      |      |          |      |            |      |

|    |      |  |
|----|------|--|
|    |      | <p>(600-500)万元×0.8%=0.8万元</p> <p>各项结果累计得:6.7万元。</p>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的单价与总价中，不单独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予以考虑该项费用支出。采购代理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p>   |
| 25 | 付款方式 | 详见采购需求   |
| 26 | 签章要求 | <p>1、采购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p> <p>2、采购文件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应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p>  |
| 27 | 履约补偿 | <p>采购人应依法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及时签订采购合同，自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及时组织履约验收。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应明确约定违约责任条款，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不按合同约定返还履约保证金、支付政府采购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予以赔偿或补偿，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p> |

|    |          |  |
|----|----------|--|
| 28 | 政府采购电子保函 |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皖财购函（2023）257号），为切实减轻企业现金流压力供应商可提供等额履约保证金保函和预付款保函，办理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缴纳及预付款业务（本项目如有）。供应商可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  |
| 29 | 政采贷      |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合肥支行关于推进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皖财购【2022】1053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供应商运用政府采购合同进行信用融资（即政采贷），具体融资流程请登录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金融模块查询。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与供应商约定唯一收款账户；因政采贷需要更改供应商收款账户的，采购人、融资机构、供应商三方应共同签订《政采贷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联系财政部门获取），其他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更改上述唯一收款账户。 |
| 30 | 其他       | 投标人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规定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a href="http://ggzyjy.xuancheng.gov.cn">http://ggzyjy.xuancheng.gov.cn</a> ）-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试行）》  |
| 31 | 备注       |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承诺、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严肃查处。  |

### 三、投标人须知

#### (一) 总 则

#####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采购项目。

##### 2、定义

2.1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本招标文件所采购的货物、产品、配件等全部标的，均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投标时已具备，否则投标无效。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权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2.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3 采购代理机构：经批准设立的集中采购机构和按规定进行登记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具体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3”中规定。

2.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

#####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资格要求。

- 3.2 符合本采购项目（或包）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5 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各项规定。

#### **4、投标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 **5、现场考察**

- 5.1 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对供货和服务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考察现场的对象是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考察现场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无另行规定，其现场考察方式为自行考察。考察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2 现场考察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采购人应提供必要的支持。未到供货和服务现场实地考察的，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 5.3 除有特殊要求，不再单独提供供货和服务现场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6、知识产权**

-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7、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纪律与保密**

8.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如出现以下情形，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禁止情形：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c.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禁止情形：a.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b.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c.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d.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e.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f.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按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a.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b.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c.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e.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f.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g.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8.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由评标委员会书面报告本级监督管理部门：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9、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在有授权文件（授权文件须放入投标文件中）表明投标专用章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 10、合同标的转包与分包

10.1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包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向他人违法分包。

10.2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采购人允许分包，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0.3 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二）招标文件

### 11、招标文件构成

11.1 招标文件包括：

- a. 招标公告
- 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c. 投标人须知
- d. 采购需求
- e. 评审细则
- f. 采购合同
- g. 投标文件格式
- h. 质疑函格式

1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更正**

12.1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12.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询问或质疑）或建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规定的方式联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修改的问题，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采购公告中指定的网站公告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该更正是招标文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对参与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主动登录采购公告中指定网站查询该项目的更正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2.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延长投标截止日期的通知将发布在指定的网址上，不再另行通知。

12.5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但无需要做出修改的问题，只对问题来源进行回复，不再在指定网站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

体中文。

13.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 **14、投标文件构成**

14.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4.2 除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或格式自理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4.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格式和顺序进行编制，如有需要，可以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如果项目分有多个包，除投标人前附表须知中有另外规定，投标人可以参与其中的一个或几个包的投标，以包为单位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14.5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 **15、签章要求**

15.1 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

15.2 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应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扫描上传。

####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招标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和最高限价。

16.2 投标人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培训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6.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超出两位，按照四舍五入方式计算至小数点后两位。

16.5 除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否则，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书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17、投标货币

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 18、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商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其中关于技术、商务、服务部分的响应，要注明详细的响应内容并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

18.2 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有明确的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如果是国家实行许可证、计量证、压力容器证等生产、经营准入制度的，投标人应附上有关证书。

18.3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18.4 如果投标书中附有外文资料，投标人必须把这些外文资料准确、完整地翻译成中文。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该提供与英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原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

## 19、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投标人如未就此提出异议，则视同接受；如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将被刊登在指定的网站上。

19.3 投标人可以在采购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同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 （四）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撤回

### 20、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经交易系统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CA）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认证并加密的投标文件，不予

受理。

## 21、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和撤回后的投标文件可以重新提交。

# （五）开标与评标

## 23、开标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可视情况参加开标活动。

23.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开标会议上将当众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 投标人应携最终生成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时间以系统时间为准**）、地点参加开标，在投标文件解密环节进行投标人解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4 开标会结束后，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预留的联系电话应保持畅通，若接到项目负责人通知需要询标的，须联系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其身份证明文件在 20 分钟之内参与询标。**投标人未按规定参与询标的，评标委员会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

23.5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该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3.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应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评标委员会。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投标无效。

23.6.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投标

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报价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响应无效。

23.6.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23.6.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信用记录查询渠道查询，将查询结果打印、签字并存入政府采购档案。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24、评标

24.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24.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a.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b.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c.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d.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e.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5. 采购方式变更

25.1 原则上当项目二次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若采购人提出申请，经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可现场以批准的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采购。

2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a. 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b.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c.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5.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采购人以《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方式应当有且只有两家投标供应商参加。

25.4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的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招标文件规定不变。

25.5 谈判时，若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供应商少于两家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25.6 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供应商各轮报价。

25.7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供应商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25.8 谈判时，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附：

#### 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因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经采购单位申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已经现场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采购。谈判的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评审指标等要求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

投标供应商如同意继续参加本次采购的，请按下述格式填写投标供应商全称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以声明对上述内容清楚了解且无任何异议

| 序号 | 投标供应商全称 | 是否同意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26、废标情形及投标无效情形

26.1 本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a.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b.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c.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d.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将以终止公告的方式在“指定网站”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a.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b.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c.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
- d.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收的附加条件的；
- f.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7、二次采购

27.1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可能发布二次公告，进行二次采购。

27.2 二次采购可能调整前次采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包括采购方式、项目预算、投标人资格、付款方式、采购需求、评标办法等。投标人参与二次采购，应及时获取二次采购文件，以二次采购文件为依据，编制二次投标文件。

27.3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 （六）授予合同

### 28、确定中标人及合同的签订与争议处理

28.1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28.2 采购人将在指定网址发布中标公告。

28.3 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将同时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28.4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的除外）。

28.5 中标人放弃中标、拒绝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8.6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



果的，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招标。

28.7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裁决。

## 29、履约保证金

29.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规定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

29.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

## 30、中标通知书的领取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在“指定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同时通过“宣城市公共 服务平台—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中标人自行登录交易系统打印。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除法律约定情形外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1、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分散采购项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 (七) 提出质疑

## 32、质疑

3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 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3 质疑材料的接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质疑材料格式详见第八章《质疑函范本》。

32.4 质疑实行实名制，依照《质疑函范本》编制，须内容要素齐全；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32.5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

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a.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别号（如有）；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7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2.8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a.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b.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c. 质疑材料不完整或有误的；
- d.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e. 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f.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32.10 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11 质疑供应商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供应商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32.1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2.13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理。

- a. 捏造事实；
- b. 提供虚假材料；
- c.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供应商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八） 未尽事宜

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四、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及评审部分由采购人：安徽材料工程学校 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 2、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货物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 4、标注▲的产品为主要核心产品，提供标注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别投标的，以一家投标人计算有效投标人数量；
- 5、★条款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酌情评审（对于采购需求中的标★项和非标★项技术参数，未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材料的，按文件格式列出投标响应表为准。投标响应表中标★项技术参数响应部分有缺项漏项的，则该项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负偏离），投标无效；投标响应表中非标★项技术参数响应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酌情评审）；
- 6、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节能环保的相关政策要求。

## 一、项目介绍: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因教学需要, 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供应商, 提供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 采购内容包含设备供应及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内容。

## 二、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br>▲ | <p><b>一、总体要求:</b></p> <p>1.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要求由实训台架、典型的机电一体化设备的机械部件, 电气控制单元等组成。机械部件主要包括供料机构、传送带输送分拣机构、工业机器人、直角坐标机械手、立体仓库以及可扩展的模拟生产设备实训模块等; 电气控制单元主要有电源配电、PLC 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变频器、步进电机控制、伺服电机控制、按钮指示灯、接线端子及各种检测传感器等部分组成。</p> <p>2. ★所投设备技术规格须满足省赛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赛项技术平台的相关要求。</p> <p><b>二、技术参数要求:</b></p> <p>1. 输入电源: 三相五线制 AC 380V±10% 50HZ</p> <p>2. 输入功率: ≤2 kw</p> <p>3. 工作环境: 温度: -10℃~+40℃; 相对湿度: ≤90% (+20℃); 空气清洁, 无腐蚀性及爆炸性气体, 无导电及能破坏绝缘的尘埃</p> <p>4. 外形尺寸:</p> <p>实训台 1: 长×宽×高不小于 1200mm×800mm×925mm</p> <p>实训台 2: 长×宽×高不小于 800mm×800mm×925mm</p> | 套  | 2  |    |

|  |  |   |  |  |
|--|--|---|--|--|
|  |  | <p>实训台 3：长×宽×高不小于 800mm×800mm×925mm</p> <p>扩展实训台 4：长×宽×高不小于 1200mm×800mm×925mm</p> <p>5. ★安全要求：要求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功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p> <p><b>三、功能要求：</b></p> <p><b>1. 设备台架</b></p> <p>(1)本设备要求包含 3 张铝合金导轨式实训台，整体结构采用开放式和拆装式，要求支撑脚底部带有万向脚轮。</p> <p>(2)实训台须配套一张机械装调单元的工作台和一张钳工台，机械装调单元的工作台用于十字滑台、冲压机构等机械装调的工作台。钳工台用于零部件的组装，测量以及方便地存放工作时所需要的手工具和零部件。实训台的控制单元要求采用网孔式抽屉。</p> <p><b>2. 电源供电</b></p> <p>电源供电要求采用配电箱集中配电方式，其中一组要求为三相五线制 AC 380V 的进线方式。配电箱中要求配置一台直流开关稳压电源 DC24V/10A。另一组需采用单相 AC 220V 的进线方式，给外围设备（计算机、线号机、小型气泵等）进行供电，供电接口位于设备的两侧。</p> <p><b>3. PLC、变频器及触摸屏模块</b></p> <p>PLC、变频器及触摸屏控制系统模块要求选配满足配套使用要求即可，人机界面采用≥7 寸触摸屏，配套安装支架，支架可固定与实训台架铝合金台面上。本设备中的 PLC、变频器、按钮指示灯控制元件及其它电气元件均安装在网孔式抽屉中。■<b>投标时提供控</b></p> |  |  |
|--|--|---|--|--|

|  |   |  |  |  |
|--|---|--|--|--|
|  | <p>制系统网络拓扑图。</p> <p><b>4. 插接线一体化接线端子</b></p> <p>PLC 模块的 I/O 端子、变频器的接线端子、各指令开关、光电开关、传感器和指示元件的电路，控制元件电路要求采用接插线一体化两用的接线端子。</p> <p><b>5. 供料装置</b></p> <p>(1) 托盘式供料台机构：要求托盘采用 3×3 排列设计，每个托盘可放置多种不同属性的物料，供料时通过工业机器人直接在托盘上抓取。</p> <p>(2) 转盘式供料：要求底部安装直流减速电机。</p> <p>(3) 十字滑台机构：要求包含 2 台交流伺服电机，分别通过同步带传动的方式驱动两根高精度滚珠丝杆及滚珠式双滑块平面直线线性导轨，构成 X、Y 两轴定位装置。</p> <p><b>6. 传送带输送分拣装置</b></p> <p>要求采用步进电机和三相异步电动机电机加编码器两种不同驱动方式的传送带，传送带运行时，物料可在传送带上进行自由定位，以满足物料在不同位置的检测，分拣，抓取等功能。</p> <p><b>7. 物料检测装置</b></p> <p>要求以梅花型联轴器作为物料的检测对象，在机电一体化生产设备中配置有传感器检测装置，可检测出联轴器的高度，外径大小以及缓冲垫颜色等属性信息。</p> <p><b>8. 工业机械手装置</b></p> <p>要求采用工业机器人和直角坐标机械手两种工业机械手装置，工业机器人可选配不同品牌的配置，两种机械手在系统中要求用于物料的搬运或者进行工件装配等工作，可根据不通的功能需求，进行组合或者</p> |  |  |  |
|--|---|--|--|--|

|  |  |  |  |  |  |
|--|--|--|--|--|--|
|  |  | <p>功能互换。</p> <p><b>9. 工件旋转及翻转装置</b></p> <p>要求满足工件在旋转工作台平面上任意角度的旋转及位置校准，翻转机构要求满足工件在垂直工作面上 180 度的翻转。</p> <p><b>10. 冲压装置</b></p> <p>设备中的供料装置要求提供两种不同形式的冲压机构。</p> <p>(1) 伸缩冲压机构包括伸缩滑动料台, 模拟冲头和冲床, 物料台伸出/缩回气缸等组成。</p> <p>(2) 机械冲压机构由旋转部件、模具、自动冲压部件等部分组成。</p> <p><b>11. 仓库装置</b></p> <p>设备中的要求提供两种不同形式的仓库单元。</p> <p>(1) 仓库装置要求采用 5 层 6 列的梯形结构设计, 在每一层的库位中, 可放置 3 个物料托盘, 每个托盘可放置两种不同属性的物料, 在出入库时, 通过机械手不同的夹具, 对托盘或者直接对物料进行出入库的搬运。</p> <p>(2) 立体仓库要求由货架和堆垛机两大部分组成, 货架采用 3 层×3 列设计, 堆垛机的横轴和竖轴机械传动采用高精密的步进电机驱动, 配以先进地机械设计、精密的机械加工及装配, 通过平行和上下移动, 将物料平稳精确的送入指定库位。</p> <p><b>12. 可移动控制终端</b></p> <p>可完成实训室所有教学资源及教学软件的运行。</p> <p><b>四、教学资源要求（整个项目共配置一套）：</b></p> <p>1、配套 PLC 编程软件、触摸屏组态软件。</p> <p>2、内嵌光机电一体化控制软件：软件具有供料控</p> |  |  |  |
|--|--|--|--|--|--|



|  |   |  |
|--|---|--|
|  | <p>制实训、机械手搬运控制实训、输送分拣控制实训等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软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p> <p>3、内嵌工业机器人应用技术控制系统软件：要求具有机器人程序编辑与目标点定位、机器人动作控制、实验对象动作控制、数据通信等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软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p> <p>4、内嵌自动化控制功能软件：要求该软件具有送料控制实训、加工控制实训、装配控制实训、分拣控制实训、输送控制实训等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软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p> <p>5、教学教材：要求内容包括送料机构的组装与调试，机械手搬运机构的组装与调试，物料传送及分拣机构的组装与调试，物料搬运、传送及分拣机构的组装与调试，光机电设备的组装与调试，生产加工设备的组装与调试，生产线分拣设备的组装与调试等工作项目。</p> <p>6、PLC 教学资源(不少于 30G)：要求提供 PLC 学习资源库，此部分学习资料全部是 PLC 学习，内容主要是讲解市场通用各品牌 PLC 的指令与功能、编程规则，在讲解过程中并有些针对性案例程序讲解。■投标时提供上述内容演示截图以及教学资源列表。</p> <p>7、配置多系统机器人仿真软件：仿真系统要求覆</p> |  |
|--|---|--|

|  |   |  |  |  |
|--|---|--|--|--|
|  | <p>盖市场通用品牌的机器人。系统覆盖的功能：示教盒基本功能模拟，a. 示教盒按键功能 b. 菜单功能 c. 状态显示功能 d. 编辑功能 e. 提示功能。机器人运动控制仿真，a. 零点标定 b. 手动操控 c. 示教编程。集成功能、预置功能、操作主功能、辅助示教功能。该示教系统的集成功能为多机型、多模式等功能的实现；预置功能为机器人示教操作前的一些预备工作的设置功能；示教系统操作的主功能为三种模式下的示教操作功能的实现；辅助示教功能是为了帮助初学者便于快速的学习操作及编程而设定的一些参考和错误提示功能。通过这四种功能的开发实现，可以培训员工使用示教器操作机器人以及机器人使用的整个过程，加上系统的辅助示教功能，能够更好的训练学员的编程和操作能力。仿真系统实现是围绕界面设计、建模、编程和运动仿真而展开的，五种机器人系统基本功能模块设计组成大体上是一致的，主要包括：登陆界面、三维场景、示教编程、运动控制、运动仿真和文件与数据管理。采用 MVC 架构。根据 MVC 架构，将整个系统分为了存储层，控制层，模型层和视图层。根据功能模块，对接口进行设计，设置了相应的接口函数。</p> <p><b>■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软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b></p> <p>8、立核三维设计软件：</p> <p>(1)立核三维设计软件要求提供在统一的集成设计环境中同时使用顺序建模和同步建模两种方式。使用时可以在任何需要的时候通过顺序建模和同步建模的任意切换来加速模型的设计和编辑过程。</p> |  |  |  |
|--|---|--|--|--|

|  |  |  |  |  |
|--|--|--|--|--|
|  |  | <p>(2) 顺序建模，基于智能草图、历史树特征、尺寸约束、尺寸驱动设计修改的参数化实体建模方法，可以方便的设计机械加工产生的零件和细节。现有模型中的构建树元素可以选择性地转换为同步元素，使得建模更加灵活和便捷。</p> <p>(3) 同步建模，是在进行三维建模，拖动几何体的时候，同步解算三维驱动尺寸、三维几何约束、三维几何关系，并赋予参数特征，实现直观式的所见即所得三维设计模式。同步建模技术作为一种新的建模方法，用于新模型的创建、异种 CAD 数据的修改、数据重用等各个设计领域。通过操纵方向盘，就能直观地进行所见即所得地三维模型创建。</p> <p>(4) 立核三维设计软件要求引入收敛建模技术，实现逆向设计能力。</p> <p>(5) 立核三维设计软件应具备创成式设计，优化产品设计，即满足给定的强度条件下，使重量和材料最优化。优化后的产品，还应能再应用同步建模、顺序建模，进一步完善。</p> <p>(6) 立核三维设计软件至少包括有限元素分析、创成式设计、收敛建模、逆向工程和设计数据管理以及超过 1000 个用户自定义的改进改变产业格局的技术。</p> <p><b>■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系统软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b></p> <p>9. PLC 仿真系统软件：要求具有四层电梯控制、邮件分拣、铁塔之光、自控轧钢机、交通灯控制、步进电机控制、电镀生产性控制、自动送料装车系统、水塔水位自动控制、多种液体混合、三相电机顺序控</p> |  |  |
|--|--|--|--|--|

|  |  |  |  |  |
|--|--|--|--|--|
|  | <p>制、全自动洗衣机控制、小车运动控制、机械手搬运控制、加工中心选刀控制等仿真实训。■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软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p> <p>10、在线教育平台：</p> <p>（1）总体平台要求为 B2B2C 类型，可以通过 PC 端或手机 APP 实现观看视频课程、网络直播、网上答疑、安排课前预习等，能适用于高校师生、企业员工等各类网络学习培训。</p> <p>（2）平台支持要求：能 PC 端网页版和手机微信公众号登录，适用于多种系统，要求在 PC 机、平板或手机上均能使用。■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 PC 版、IOS 版、安卓版三个版本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p> <p>（3）主要功能要求：至少包含有课程、直播、题库、问答等模块。主要功能要求：</p> <p>3.1 建有较为丰富的教学资源，视频资源画面高清，主题知识点突出，能提供以下网络教学资源视频。</p> <p>3.2 具有较好的网络教学直播功能，可对每个网络学员的学习过程和阶段情况等实现完整的跟踪记录，支持随时上传或下载资料。</p> <p>3.3 题库模块能进行网络考试测评，具有章节练习和模拟考试功能。</p> <p>3.4 核心技术要求；教学资源创建与共享；网络直播：要求支持至少 1500 人实时观看，如果有需求可以提高同时在线人数；网络测评考试；网上答疑。</p> <p>11、十字滑台装调仿真软件：</p> |  |  |  |
|--|--|--|--|--|

|  |   |  |  |  |
|--|---|--|--|--|
|  | <p>软件要求能够让学生对十字滑台的机械结构进行拆装学习，在安装过程中正确的使用工具，同时学习安装工艺，可以无损耗的对十字滑台进行拆装学习。该软件下方应有文字提示，每个安装步骤都应有一个安装说明来提示使用者如何进行安装，同时，当使用者选用配件进行安装时，须在相应的安装位置提示出高亮区域，从而让使用者更清楚明白的知道十字滑台的机械结构以及安装方法。软件至少应包含以下 4 个模块：</p> <p>(1) 十字滑台拆卸：该模块应讲解如何对十字滑台进行正确的拆卸，详细介绍如何拆卸滑台面，X 轴和 Z 轴导轨及丝杆机构的拆卸步骤。以及应使用哪种工具进行拆卸，部件的名称等内容。</p> <p>(2) 十字滑台 Z 轴安装与精度检测：至少包含 Z 轴平台检查与清理、Z 轴直线导轨安装、Z 轴导轨 1 上母线直线度精度检测、Z 轴导轨 1 侧母线直线度精度检测、Z 轴两导轨间的等高度检测、Z 轴两导轨间的平行度检测、安装 Z 轴丝杆机构、直线导轨与 Z 轴滚珠丝杆上母线的精度检测、直线导轨与 Z 轴滚珠丝杆侧母线的精度检测、安装 X 轴平台等。</p> <p>(3) 十字滑台 X 轴安装与精度检测：至少包含 X 轴平台检查与清理、X 轴直线导轨安装、X 轴导轨 1 上母线直线度精度检测、X 轴导轨 1 侧母线直线度精度检测、X 轴两导轨间的等高度检测、X 轴两导轨间的平行度检测、安装 X 轴丝杆机构、直线导轨与 X 轴滚珠丝杆上母线的精度检测、直线导轨与 X 轴滚珠丝杆侧母线的精度检测、安装滑台面等。</p> <p>(4) 十字滑台垂直度检测：该模块要求介绍如何测量十字滑台的垂直度以及当精度不对时如何进行调</p> |  |  |  |
|--|---|--|--|--|

节以满足精度要求。

### 12、机械装调仿真软件 1

该软件模拟了多种机械设备的组装过程，通过使用该软件学生可以手动组装机械设备，也可以通过视频演示观看机械设备的组装过程，仿真软件可分为 2 个部分：手动组装部分和组装视频演示部分。在手动组装部分，本软件模拟了 6 种可手动组装的机械设备，分别是：多级变速箱、变速器、锥齿轮动力分配箱、二维工作台、间歇回转工作台和凸轮连杆多功能机。同时，在视频演示部分，本软件提供这 6 种机械设备组装过程的视频。■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系统软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 13、机械装调仿真软件 2：

软件可分为 2 个部分：手动组装部分和组装视频演示部分。在手动组装部分，本软件模拟了 8 种可手动组装的机械设备，分别是：动力传动机与破碎挤压机、冲床机构、提升搬运机、输送机与车床自动刀具、拓扑机构、一轴与二轴车床自动刀具、双燕尾槽滑台和机床主轴箱。同时，在视频演示部分，本软件提供了这 8 中机械设备组装过程的视频。■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上述功能要求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或产品介绍等），以及提供上述系统软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

14. 智能实训与理论考核系统软件：要求该系统软件基于网络的 TCP/IP 协议，采用 C/S 模式，由教师端（服务端）和学生端（客户端）两个软件组成，学生端（客户端）再通过串口与考核设备进通讯，也可

|  |  |  |  |  |  |
|--|--|--|--|--|--|
|  |  | <p>直接进行理论考试。同时可以进行多种设备考核及理论考试。</p> <p>1) 软件的主要功能要求：智能化：随机发送试卷、自动评分、自动将学生成绩发送给学生端；网络化：基于以太网的 C/S 模式，实现教师端 PC 控制多台学生端 PC；多种化：可以支持多种实训设备同时考核。</p> <p>2) 教师端软件主要功能要求：学生信息模块：添加、修改、查找、删除学生记录；教师信息模块：添加、修改、删除教师记录；试卷管理：添加、修改、删除试题、试卷；实训考核：考试方案的设置，送试卷，交卷；理论考试：题库制作、试卷生成、发卷、交卷；成绩管理：成绩查找、导出、删除、打印；附加功能：抓屏、远程关机、发送消息。</p> <p>3) 学生端软件主要功能要求：考试模块：接收试卷，排故，交卷，返回当前成绩；通讯模块：通过 RS232 通讯实现实训设备故障的生成、排除。通过以太网通讯实现接收试卷、发送答案、接收信息。</p> <p>4) <b>■ 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系统软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b></p> |  |  |  |
|--|--|--|--|--|--|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合同主要条款：

-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 合同价款（中标人可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

支付剩余合同的全部价款。

2、**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正式签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允许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险（包括电子保险）和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鼓励以电子保险、保函等形式缴纳）。待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予退还的情形由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

3、**合同争议处理：**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

**六、交货及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宁国市）。

**七、交货及提供服务时间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工作，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 **八、技术培训与咨询**

1、根据采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使用户熟练掌握使用方法；

2、针对项目特点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供应商应向用户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等提供相关培训，保证用户能够进行设备的运行管理、操作、维护，故障分析处理等工作。

## **九、售后服务**

1、**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含所有软件更新升级）三年，中标供应商对所售产品实行终身服务，除人为因素外，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软件升级），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质保期过后，若有需更换的配件或维修的，供应商按成本价收取。

2、**质保期内响应时间、专业人员要求：**常备维护人员不少于 1 人，提供全天 24 小时技术支持，接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专业技术人员 1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如遇普通故障须 24 小时内解决完成，疑难故障须 48 小时内解决完成。如不能及时修复，须免费提供同等档次同等配置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3、**提供免费上门保修，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供货商必须及时上门协商解决。**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

## **十、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投产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人工费、保险费、材料费、税费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并包括不可预见费用和市场风险。投标应自行考虑相关费用，中标后，所有报价将不予调整，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中标人在供货过程中应注意安全，严格把好质量及安全关，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投标人可以自行去现场勘察，进一步了解采购项目内容、范围。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询问，放弃查看或询问的，视为确认现场环境、范围、内容等所有条件。一旦中标，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业主方的需求而提出额外要求。

4、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商定。

**十一、本项目属于工业。**

## 五、评标办法

### 一、总则

- 1、为规范评标活动，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维护招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评标办法；
- 2、本办法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
- 3、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4、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 5、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6、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当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依法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活动，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以及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 2、根据项目特点和评标中遇到的特殊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评审程序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评标委员会。
- 3、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律要求的，即评标活动正式开始。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a. 招标的目的；b. 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c.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d.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采购人代表应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 4、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

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四、综合比较与评价**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每个评委对该投标人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4、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列顺序第一的作为本项目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须向采购单位推荐不超过3家中标候选人，并接受采购单位授权确定本项目中标人（其中，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5、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编写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6、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五、评审细则

### 1、资格审查表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资格审查表 |          |                                  |      |   |
|---|----------|----------------------------------|------|---|
| 投标人：  |          |                                  |      |   |
| 审查指标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声明函   | 按照规定格式                           |      |   |
| 2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符合投标人资格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
| 3   |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 供应商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3.6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3.6 条要求   |
| 审查意见：                                       |          |                                  |      |   |
| 签字：   |          |                                  |      |   |
| 评审时间：                                       |          |                                  |      |   |

备注：审查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审查指标，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资格审查表上。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否则投标无效。

## 2、符合性审查表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投标人：   |                |  |      |                                  |
| 审查指标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按照规定格式                           |
| 2  | 投标授权委托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按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 3  | 标书规范性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规定格式、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4  | 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 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费用；交货及安装地点；交货及提供服务时间要求；技术培训与咨询；售后服务；其他要求 |      | 详见响应表内容                          |
| 5  | 技术参数及其他实质性响应情况 |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所有必备参数和实质性要求                                  |      |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或“必须”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
| 6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 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预算价）为无效标               |
| 审查意见：  |                |  |      |                                  |
| 评标委员会签字：                                     |                |  |      |                                  |
| 评审时间：  |                |  |      |                                  |

备注：1、审查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审查指标，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符合性审查表上。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否则投标无效。

2、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文件规定格式制作。

### 3、详细评价表

| 评分项目          | 分项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
| 投标报价<br>(20分) | 报价<br>(20分)        |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p>   |
| 技术部分<br>(34分) | 技术参<br>数<br>(24分)  | <p>根据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标■项指标为重要参数指标，共12项，参数指标须逐项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满足一项得2分，满分24分。</p> <p><b>注：对于采购需求中的标■项技术参数指标，若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须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未按要求提供上述完整技术证明材料的，该项重要技术参数视为不满足（负偏离）采购需求，按评分标准予以扣分。</b></p> |
|               | 项目实<br>施方案<br>(4分) |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1）设备安装方案；（2）系统调试方案；（3）时间进度安排、进度保障措施方案；（4）质量把控措施方案进行评审，<b>每符合一项得1分，部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共4分</b></p>   |
|               | 售后服<br>务方案<br>(4分) |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1）排障时限及保修服务方案等；（2）应急维修时间及措施；（3）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4）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b>每符合一项得1分，部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共4分</b></p>   |
|               | 培训方<br>案<br>(2分)   |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1）设备使用培训方案；（2）日常维护及操作的注意事项培训方案进行评审，<b>每符合一项得1分，部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共2分</b></p>  |

|                       |                           |  |
|-----------------------|---------------------------|--|
|                       | <p>综合实<br/>力<br/>(6分)</p> | <p>投标人具有经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证书信息查询截图。</b></p>                     |
| <p>商务部分<br/>(12分)</p> | <p>业绩<br/>(6分)</p>        | <p>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承接过与本项目相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加3分，满分6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和业主单位验收合格（或合同履行完成）证明扫描件。如提供的材料无法体现业绩评审内容，须另附甲方盖章的证明材料，且该证明材料须经评委会认可，否则不予计分。</b></p> |

## 六、采购合同（采购人提供）

注：1.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履约保证金、预付款、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其中，**采购人违约责任条款，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约定对供应商予以赔偿或补偿的具体可执行条款。**

2. 采购双方可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文件，**明确预付款比例（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支付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需合同约定或书面说明）、担保措施、各类款项支付期限等。**

3. **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合同条款不能约定或变相约定质量保证金。**

4. **不能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支付条件或强制要求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  
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购人（甲方）：安徽材料工程学校

供应商（乙方）：\_\_\_\_\_

采购人（甲方）：安徽材料工程学校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和投标响应表”。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1、本合同总价款是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培训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2、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

3、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或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澄清答疑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投标文件承诺的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

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工作，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规格和参数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乙方交付的货物须确保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参数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标准、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本次采购的货物，验收如有国家强制性验收标准的，必须按规定的标准验收。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对安装过程的全程监督，所有货物及安装材料进场，都应经过甲方及有关部门的认可。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含所有软件更新升级）三年，中标供应商对所售产品实行终身服务，除人为因素外，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软件升级），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质保期过后，若有需更换的配件或维修的，供应商按成本价收取。

2、质保期内响应时间、专业人员要求：常备维护人员不少于 1 人，提供全天 24 小时技术支持，接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专业技术人员 1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如遇普通故障须 24 小时内解决完成，疑难故障须 48 小时内解决完成。如不能及时修复，须免费提供同等档次同等配置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3、提供免费上门保修，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供货商必须及时上门协商解决。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条款**

1、乙方应提交本次采购的履约保证金，在正式签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允许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险（包括电子保险）和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鼓励以电子保险、保函等形式缴纳）。待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

2、乙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要求完成相应服务工作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第十条 货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合同价款（中标人可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的全部价款。

### **第十一条 履约补偿**

1、甲方应自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及时组织履约验收。

2、甲方如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应按延期返还或延期支付金额的 3%对乙方予以补偿。

3、甲方因自身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按乙方受到损失的 2%对乙方予以赔偿，同时，乙方有权追偿实际损失。

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返还履约保证金、支付政府采购款项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按履约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款项的 3%对乙方予以补偿，同时，乙方有权追偿履约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款项。

5、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乙方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甲方应

与乙方充分协商，应按双方协商的金额赔偿。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要求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3%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7（含 7 天）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的违约赔偿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乙方送交的货物经验收不合格，或验收后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的违约金。乙方送交的货物经验收不合格，或验收后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换或保修或包退，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并承担所有修理费用、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前款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不能修理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乙方提前交货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在合同货款支付时一次性扣除）。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2%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依法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8、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双方有权向对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

9、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乙方延迟履约，或者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影响甲方履约，可不执行违约责任条款，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应签订补充合同或终止（解除）本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终止（解除）本合同：

- 1、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
- 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转让给第三人或将合同内容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让给第三人。

####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因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和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甲方可在必要时依法委托取得检测、认证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

2、合同争议处理：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签订后，宁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采购代理机构各留存壹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宁国市

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为准，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通讯地址：        | 通讯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七、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投 标 书

投 标 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一)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二) 开标一览表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第 包（项目不分包时可写整包或不填写）         |
| 最终投标报价<br>(人民币元) |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br>大写： _____ |
| 备注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投标人应根据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唱标信息，唱标信息不作为评审的依据。唱标信息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三) 投标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4、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7、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质保要求。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箱： \_\_\_\_\_

投标人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备注：允许非独立法人资格投标的，代理机构在编制文件时自行将“法定代表人”表述调整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 1  |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 |       |      | 套  | 2  |       |       |    |
| 2  | 合计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合计价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等导致的风险和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主要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五)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方同意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备注 |
|----|------------------|-------|----|-------|----|
| 1  |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 |       | 2套 |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货物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单价，如有服务内容，在备注中填写），将按约定随中标公告一并公告。
- 3、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投标人公章：**

## (六) 投标响应表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
|--------------------|-----------------|--|----------------|--------|
| <b>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b>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  | 投标人承诺产品的技术参数指标 | 偏离说明   |
| 1                  |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 |  |                |        |
| <b>第二部分：商务部分响应</b>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承诺           | 不允许负偏离 |
| 1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合同价款（中标人可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的全部价款。  |                |        |
| 2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人在正式签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允许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险（包括电子保险）和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鼓励以电子保险、保函等形式缴纳）。待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予退还的情形由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 |                |        |
| 3                  |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费用 | 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  |                |        |

|   |             |  |  |  |
|---|-------------|--|--|--|
| 4 | 交货及安装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宁国市）   |  |  |
| 5 | 交货及提供服务时间要求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供货以及安装、调试等工作，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  |  |
| 6 | 技术培训与咨询     | 1、根据采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使用户熟练掌握使用方法；<br>2、针对项目特点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供应商应向用户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等提供相关培训，保证用户能够进行设备的运行管理、操作、维护，故障分析处理等工作。   |  |  |
| 7 | 售后服务        | 1、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含所有软件更新升级）三年，中标供应商对所售产品实行终身服务，除人为因素外，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软件升级），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质保期过后，若有需更换的配件或维修的，供应商按成本价收取。<br>2、质保期内响应时间、专业人员要求：常备维护人员不少于 1 人，提供全天 24 小时技术支持，接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专业技术人员 1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进行故障处理。如遇普通故障须 24 小时内解决完成，疑难故障须 48 小时内解决完成。如不能及时修复，须免费提供同等档 |  |  |

|   |      |  |  |  |
|---|------|--|--|--|
|   |      | <p>次同等配置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p> <p>3、提供免费上门保修，不在免费保修服务内的，供货商必须及时上门协商解决。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p>  |  |  |
| 8 | 其他要求 | <p>1、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投产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人工费、保险费、材料费、税费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并包括不可预见费用和市场风险。投标应自行考虑相关费用，中标后，所有报价将不予调整，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p>2、中标人在供货过程中应注意安全，严格把好质量及安全关，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p> <p>3、投标人可以自行去现场勘察，进一步了解采购项目内容、范围。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询问，放弃查看或询问的，视为确认现场环境、范围、内容等所有条件。一旦中标，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业主方的需求而提出额外要求。</p> <p>4、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商定。</p> |  |  |

投标人公章：



## (七) 产品质量承诺函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投标人公章：

## (八) 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

备注：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详见采购需求、评标办法，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投标人公章：

## （九）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方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投标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 (十) 综合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一)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二) 投标人声明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郑重声明：

1、我方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或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必须提供，将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单位名称）的安徽材料工程学校（宁国市技工学校）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省赛技能装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通用机电设备安装与调试实训装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 (如有将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 八、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